2025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隆尧县商务局

预算代码：814

二〇二六年十月

隆尧县商务局
2025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隆尧县商务局

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的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参与起草商务领域地方性政策措施和管理办法；拟订全县商务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和年度安排并组织实施；研究经济全球化、区域经济合作、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趋势并提出建议。

(二)拟订全县国内贸易发展规划。促进城乡市场发展，提出引导国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建设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

(三)提出流通体制改革建议。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指导全县流通领域信息网络和电子商务建设。

(四)牵头推进商务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商务诚信公共服务平台。规范商贸企业交易行为，牵头推动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按有关规定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五)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市场进行监督管理；对酒类流通

发展进行指导。

(六)执行国家制定的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商品、技术目录。贯彻执行国家促进外贸增长方式转变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国家制定的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大宗进出口商品；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

(七)贯彻执行国家对外技术贸易、进出口管制以及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进出口的贸易政策。拟订和推进全县科技兴贸战略；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的工作。按照管理权限依法参与颁发防扩散等与国家安全相关的出口许可证相关事宜。

(八)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政策，牵头拟订全县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九)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利用外资法律法规规章和外商投资产业政策。拟订全县外商投资政策并组织实施；依法对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及变更事项进行管理和监督检查；依法参与对外商投资项目的合同章程及法律规定的相关变更事项；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合同章程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指导全县吸引外资及外商投资企业备案工作，规范对外招商引资活动；综合协调、指导省级以上经济技术开发区有关工作；指导和管理全县外商投资企业进出口工作。

(十)负责全县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拟订并执行对外经济合作政策，依法管理和监督对外投资、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等；指导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拟订全县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和具体政策；指导境外经贸园区有关工作；负责对外援助有关工作；指导全县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促进工作。

(十一)配合商务部、省商务厅、市商务局调查国 (境)外对我国出口商品实施的歧视性贸易政策、法律法规及做法。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等贸易救济调查以及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指导、协调出口产品贸易摩擦应对和进口产品贸易救济申诉工作；跟踪调查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等贸易救济措施对全县相关产业的影响；建立产业安全预警机制。

(十二)负责全县商务系统涉及世贸组织相关事务的研究、指导和服务工作，配合商务部、省商务厅、市商务局解决世贸组织框架下涉及我县的贸易争端，负责推进全县进出口贸易的标准化建设。

(十三)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制定的对自由贸易区国家和地区的经贸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管理联合国及其他国际组织或外国政府对我县经济技术合作方面的无偿援助及赠款等发展合作业务。

(十四)负责全县会展业促进与管理工作，指导、管理境内外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和赴境外非商业性办展活动。

(十五)监测分析全县商务运行情况，承担全县商务系统对外宣传和信息发布工作。

(十六)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外事和港澳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外事和港澳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拟订全县性外事、港澳工作规定。贯彻执行和协调推进全县对外交流合作规划和部署，对全县外事工作履行综合归口管理职能。承担我县涉港澳事务综合性工作，指导我县与港澳的交往。负责指导和管理全县因公出国、赴港澳工作。负责重要外宾及外国驻华外交人员。负责我县境外机构和公民领事保护协调工作，统筹管理我县邀请外国人来华签证工作，会同或配合有关部门处理我县的涉外事务。办理来我县采访的外国记者相关事务，会同有关部门办理港澳记者来我县采访的有关事宜，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对外宣传工作。统筹协调我县友好城市工作，指导隆尧县人民对外友好协会的工作。

(十七)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5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2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隆尧县商务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隆尧县招商服务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隆尧县商务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85.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611.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4.16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8.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413.1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7.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4.1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39.2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39.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39.23	**总计**	62	1,139.2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隆尧县商务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39.23	1,139.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1.79	611.79					
20113	商贸事务	611.79	611.79					
2011301	行政运行	273.96	273.96					
2011307	国内贸易管理	6.30	6.30					
2011308	招商引资	220.66	220.66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10.88	110.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3	28.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73	28.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3	28.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9	14.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29	14.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8	11.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1	2.41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3.12	413.12					
21602	商业流通	344.00	344.00					

	事务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44.00	344.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0.12	60.12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0.12	60.12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00	9.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00	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4	17.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4	17.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4	17.14					
229	其他支出	54.16	54.1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4.16	54.1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4.16	54.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隆尧县商务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39.23	300.24	838.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1.79	240.08	371.71			
20113	商贸事务	611.79	240.08	371.71			
2011301	行政运行	273.96	193.16	80.80			
2011307	国内贸易管理	6.30		6.30			
2011308	招商引资	220.66	46.92	173.74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10.88		110.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3	28.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73	28.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3	28.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9	14.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29	14.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8	11.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1	2.41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3.12		413.12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44.00		344.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44.00		344.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0.12		60.12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0.12		60.12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00		9.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00		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4	17.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4	17.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4	17.14				
229	其他支出	54.16		54.1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4.16		54.1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4.16		54.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隆尧县商务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85.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11.79	611.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4.16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73	28.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29	14.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413.12	413.1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14	17.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4.16		54.1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39.2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39.23	1,085.07	54.1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39.23	**总计**	64	1,139.23	1,085.07	54.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隆尧县商务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85.07	300.24	784.8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1.79	240.08	371.71
20113	商贸事务	611.79	240.08	371.71
2011301	行政运行	273.96	193.16	80.80
2011307	国内贸易管理	6.30		6.30
2011308	招商引资	220.66	46.92	173.74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10.88		110.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3	28.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73	28.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3	28.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9	14.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29	14.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8	11.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1	2.41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3.12		413.12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44.00		344.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44.00		344.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0.12		60.12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0.12		60.12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00		9.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00		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4	17.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4	17.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4	17.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隆尧县商务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2.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0.50	30201	办公费	3.3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8.42	30202	印刷费	2.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9.83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2.87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73	30207	邮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2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1.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14	30213	维修（护）费	1.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65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9.3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30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0.1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0.3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车运行维护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7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人员经费合计		274.53	公用经费合计					25.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隆尧县商务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16	54.16		54.16	
229	其他支出		54.16	54.16		54.1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4.16	54.16		54.1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4.16	54.16		54.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隆尧县商务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隆尧县商务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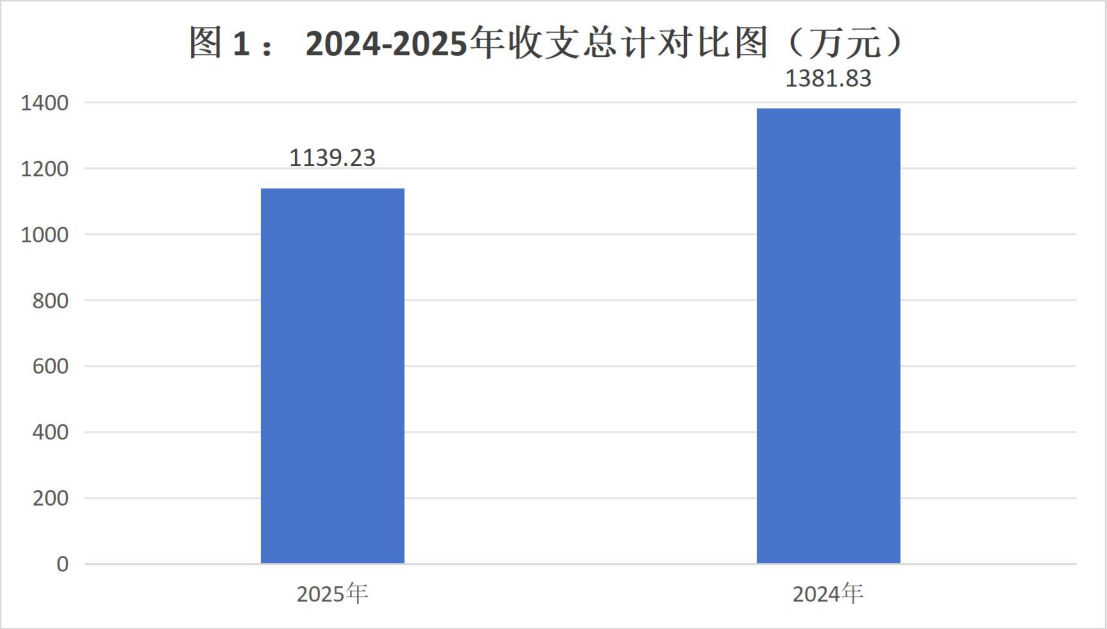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00					30.00	17.88					17.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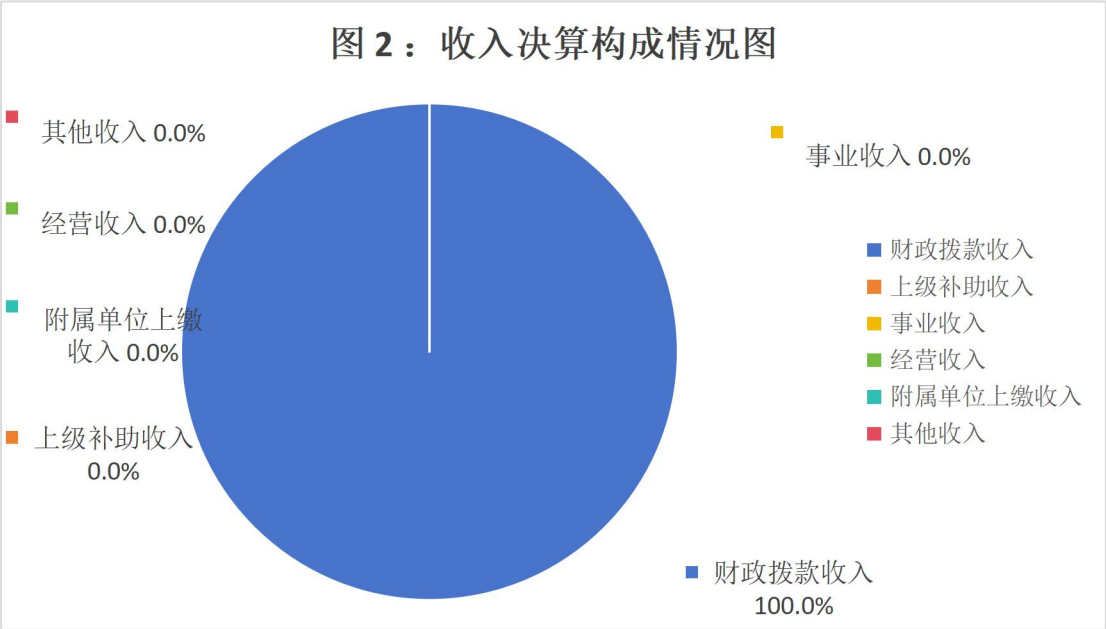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139.23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42.6 万元，下降 17.6%，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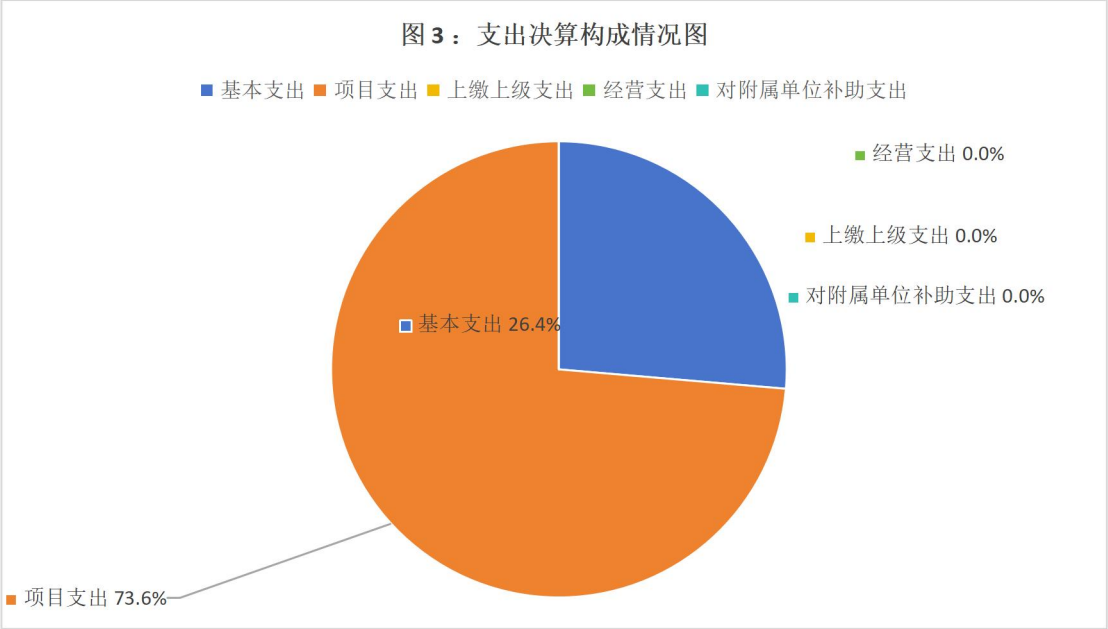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139.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39.23 万元，占 100%；无上级补助收入；无事业收入；无经营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无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139.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0.24 万元，占 26.4%；项目支出 838.99 万元，占 73.6%；无上级补助支出；无事业支出；无经营支出；无附属单位上缴支出；无其他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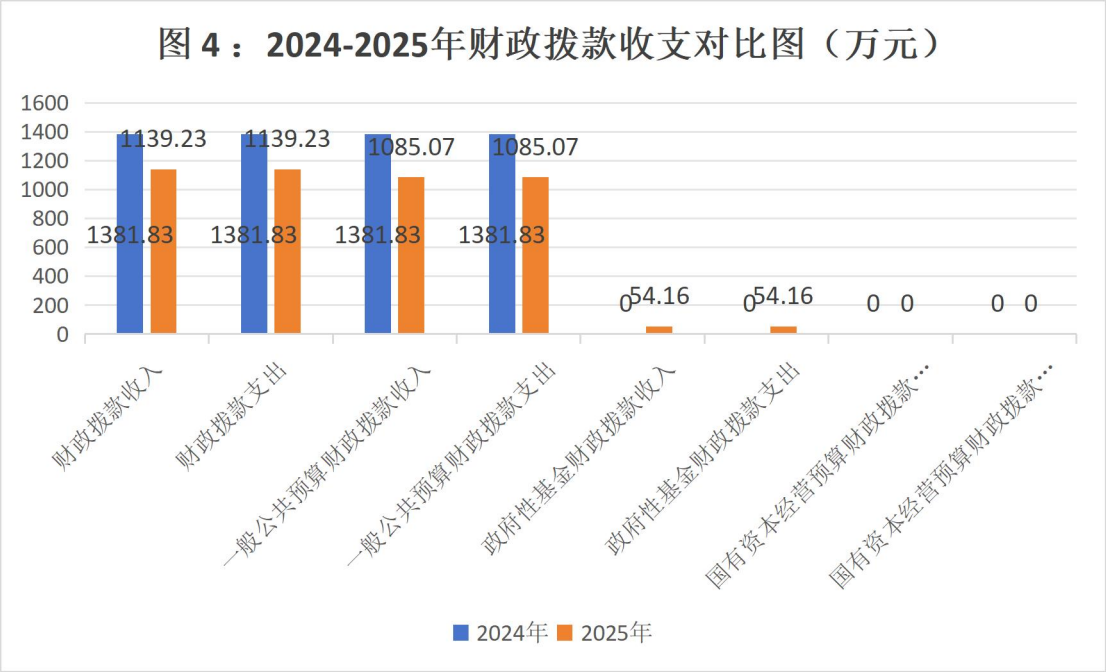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139.23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242.6 万元，降低 17.6%，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减少。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39.2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2.6 万元，降低 17.6%，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减少；本年支出 1,139.2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2.6 万元，降低 17.6%，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85.0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96.76 万元，降低 21.5%，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减少；本年支出

1,085.0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96.76 万元，降低 21.5%，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4.16 万元，比上年增加 54.1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政府性基金专项资金；本年支出 54.16 万元，比上年增加 54.1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政府性基金专项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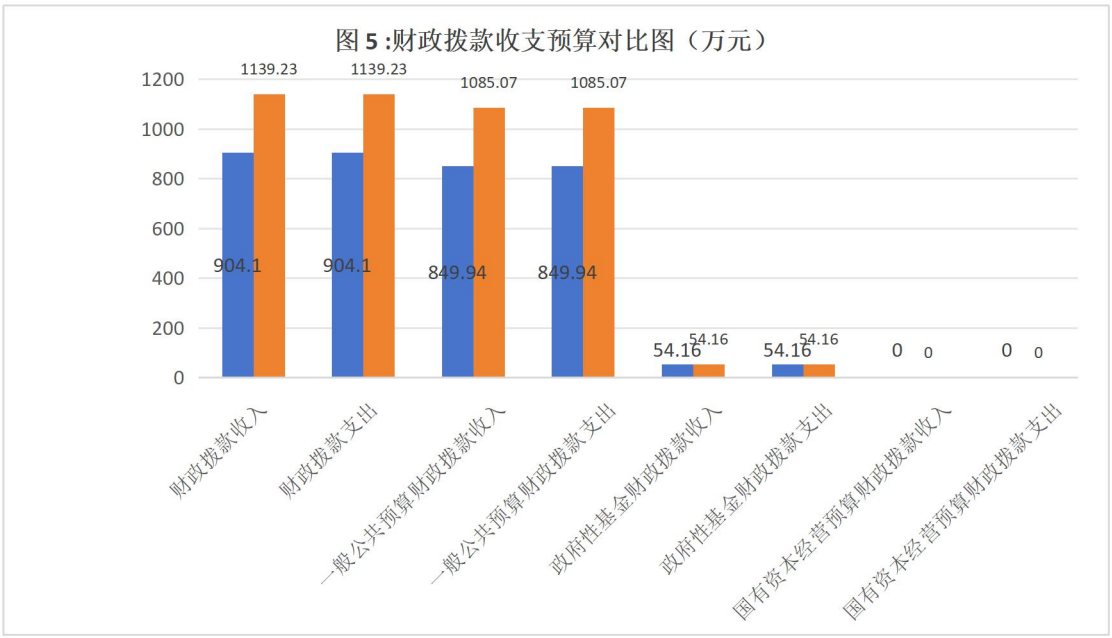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39.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比年初预算增加 235.1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增专项资金；本年支出 1,139.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126%，比年初预算增加 235.1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增专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7%，比年初预算增加 235.13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专项资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7%，比年初预算增加 235.13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专项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39.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11.79 万元，占 53.7%，主要用于商贸事务及招商事务相关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支出 28.73 万元，占 2.5%，主要用于养老保险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4.29 万元，占 1.3%，主要用于医保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413.12 万元，占 36.3%，主要用于商贸事务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7.14 万元，占 1.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其他（类）支出 54.16 万元，占 4.8%，主要用于商贸事务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0.2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74.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 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5.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17.88万元，完成预算的59.6%，较预算减少12.12万元，降低40.4%，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约原则，减少“三公”经费的支出；较2024年度决算减少9.12万元，降低33.8%，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约原则，减少“三公”经费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5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无因公出国（境）团组个人人数、无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人人数。与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5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25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量，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5 年度无公务用车保有量，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经费支出。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 17.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6%。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2.12 万元，降低 40.4%,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约原则，减少“三公”经费的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9.12 万元，降低 33.8%,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约原则，减少“三公”经费的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108 批次、1,136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19 万元，较 2024 年度增加 9.01 万元，增长 80.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增加机关运行经费的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无车辆。无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838.99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13个，涉及资金784.8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3.54%；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1个，涉及资金54.16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46%。

组织对冀财建【2023】231号/中央/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等1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11.0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4.1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组织自评的10个项目中，自评得分100分的9个，自评得分90分以上的1个，平均自评得分99.65分。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2023】231号/中央/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和商务领域行政执法专项等10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名校英才入冀房租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0.8万元，执行数为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按时发放房租补贴，有效带动人才工作效率。未发现问题。

2、自收自支人员社会保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执行数为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按时缴纳社会保险，有效带动人员工作效率。未发现问题。

3、商务领域行政执法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29万元，执行数为6.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推动商务领域行政执法体系建设，提升执法效能。未发现问题。

4、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社保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按时发放工资缴纳社保，有效带动人员工作效率。未发现问题。

5、消化暂付款/隆尧商场和人民商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9万元，执行数为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消化暂付款。未发现问题。

6、冀财债【2025】50号/新增专项债券/2021年电商进农村示范县项目尾款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4.16万元，执行数为54.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推动建设电商进农村示范县，提升县域电子商务建设。未发现问题。

7、冀财建【2023】231号/中央/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3.44 万元，执行数为 63.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推动提升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未发现问题。

8、冀财建【2023】231 号/中央/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县域商业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80.56 万元，执行数为 280.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推动提升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未发现问题。

9、冀财建【2024】257 号/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5.12 万元，执行数为 45.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及时发放外贸企业展会补贴。未发现问题。

10、跨境电商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5 万元，执行数为 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鼓励企业开展线上跨境国际贸易，增加企业外贸进出口渠道。未发现问题。

附绩效自评表如下:

名校英才入冀房租补贴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14001-隆尧县商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800000		到位数	0.800000	执行数	0.80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8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8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8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名校英才入冀房租补贴			名校英才入冀房租补贴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补贴人数	10	=	1	人	1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2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成本控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服务率(%)	持续服务率(%)	30	=	100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丽晨			联系电话：	0319-6662909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自收自支人员社会保险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自收自支人员社会保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14001-隆尧县商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0.000000		到位数	80.000000	执行数	80.00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缴纳自收自支人员社会保险			缴纳自收自支人员社会保险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保缴纳人数	社保缴纳人数	10	≥	10	人	10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2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按时完成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成本控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运转情况	单位运转情况	30	文字描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丽晨			联系电话：	0319-6662909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商务领域行政执法专项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商务领域行政执法专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14001-隆尧县商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295000		到位数	6.295000	执行数	6.295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295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295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295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支持商务领域综合行政执法相关支出			促进商务领域综合执法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款数额	拨款数额	10	≤	7	万元	7万元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20	≥	8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	≥	8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成本控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效率	提高效率	30	文字描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丽晨			联系电话：	0319-6662909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社保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社保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14001-隆尧县商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00		到位数	100.000000	执行数	100.00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解决自收自支人员社保工资			发放自收自支工资及缴纳社保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发放人数	10	≥	7	人	7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2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成本控制率(%)	10	≥	8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工作运转	系统工作运转	30	文字描述		有效运转	有效运转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丽晨			联系电话：	0319-6662909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消化暂付款/隆尧商场和人民商场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消化暂付款/隆尧商场和人民商场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14001-隆尧县商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000000	到位数	9.000000	执行数	9.00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消化单位以前年度暂付款			消化暂付款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化暂付款金额	消化暂付款金额	10	=	9	万元	9万元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发放完成率	发放完成率	2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率	拨付及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金额	预算金额	10	=	9	万元	9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消化率	消化率	30	=	100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朋晨　　联系电话：0319-6662909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冀财债【2025】50号/新增专项债券/2021年电商进农村示范县项目尾款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债【2025】50号/新增专项债券/2021年电商进农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14001-隆尧县商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4.160000	到位数	54.160000	执行数	54.160000	1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54.1600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54.1600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54.16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拨付2021年电商进农村示范县项目尾款			完成2021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项目尾款拨付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企业数量	拨付企业数量	10	=	1	个	1个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2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率	拨付及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成本	项目实际成本	10	=	54.16	万元	54.16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30	文字描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朋晨　　联系电话：0319-6662909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冀财建【2023】231号/中央/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建【2023】231号/中央/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14001-隆尧县商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3.440000		到位数	63.440000	执行数	63.44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3.44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3.44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3.44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建设改造一批县级物流中心，进一步提升流通效率，降低物流成本，增强工业品下行和农产品上行功能；改造提升一批乡镇商贸中心，推动购物、娱乐、休闲等业态融合，有效改善乡镇消费环境。			支持县域商业体系建设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级物流配送中心新增改造数量	县级物流配送中心新增改造数量	10	≥	12	个	12个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乡镇商贸中心覆盖率提升	乡镇商贸中心覆盖率提升	20	=	3.5	%	3.5%	完成	2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按时完成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预算成本	10	=	440	万元	63.44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民增收	促进农民增收	30	文字描述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项目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项目满意度	1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鹏晨			联系电话：	0319-6662909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冀财建【2023】231号/中央/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县域商业建设）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建【2023】231号/中央/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14001-隆尧县商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80.560000		到位数	280.560000	执行数	280.56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80.56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80.56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80.56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商域领域体系建设			拨付商业体系建设资金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企业数量	补贴企业数量	10	≥	1	家	12家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2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完成时间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	完成年度预算资金安排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商贸流通	促进商贸流通	30	文字描述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鹏晨			联系电话：	0319-6662909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冀财建【2024】257号/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建【2024】257号/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14001-隆尧县商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5.120000	到位数	45.120000	执行数	45.12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5.12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5.12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5.12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外贸企业开拓国际市场参加展会补贴			发放外贸企业展会补贴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企业数量	补贴企业数量	10	≥	1	个	1个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2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率	20	=	100	%	100%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消费情况	带动消费情况	30	文字描述		有效带动	有效带动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会企业满意度	参会企业满意度	1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鹏晨	联系电话：	0319-6662909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跨境电商专项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跨境电商专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14001-隆尧县商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500000	到位数	11.500000	执行数	10.876512	94.5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5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5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876512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支持跨境电商相关业务发展			有效促进跨电商相关业务发展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率	完成率	10	≥	80	%	8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20	≥	8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	≥	8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成本控制率	10	≤	100	%	95%	完成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效率	提高效率	30	文字描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9.46
	自评总分										96.4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鹏晨	联系电话：	0319-6662909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